

高建英 ◎编著

一切都淡了，淡淡的就像这烛焰的红晕圈，
烛泪如血，滴在心上，心也流了泪……



给我一支烟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7
5
39

校园精典小说选

给我一支烟

高建英 主编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校园经典小说选/高建英主编. —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2005. 11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

I . 校 ... II . 高 ... III 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
—当代 IV 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39190 号

封面设计:张娜

责任编辑:乌恩其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高建英 主编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)

邮编: 010010 电话: 0471 - 4972059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 880 × 1168 毫米

印张: 16 字数: 1300 千字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 · 1727

全 14 元 定价: 41.68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内容简介

这繁华尘世，这芸芸众生，让我如何去寻找那张躲在烟雾里精致的脸。电话响了，打断了我游荡的思绪，我抬手擦了一下眼角的泪水，拿起了听筒。“喂？”我说。一个声音从天边飘过来，飘过电话，飘进了心，同时飘过来的，是叶子如兰的气息。她说：“给我一支烟。”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1

“给我一支烟”，她说。

这是她冲我说的第一句话。

灯光摇曳的舞厅里，我看到她美丽的脸。

见过她很多次了，知道她是这里的小姐，有着美丽的脸、美丽的身材的坐台小姐。

我今年二十五岁，在中关村一家知名公司做华东地区销售经理，没有女朋友，也不用为了结婚而存钱。身边只有一帮跟我一起疯玩的傻哥们，吃喝赌什么的（除了嫖）。

所以，我尚有大把青春和闲钱可以挥霍。

这家美其名曰“钻石人间”的夜总会，不仅仅在北京，据说它的大名叮当已经响彻了整个中国乃至东南亚。

我从来没有叫过这儿的小姐坐台，一个是我年轻，虽然不是貌比潘安宋玉，但也仪表堂堂，没必要花钱让女人陪我，另一个原因嘛……这儿的坐台费也忒黑了点。

她用火机点燃三五，在微亮的火光下，我不禁偷偷打量着她。

她柳眉一扬，凶巴巴地瞪着我说：“看什么看？再看给钱！”

没等我回答，她就扭着小蛮腰下了舞池。

走了两步却又折回来，在我面前深深吸了两口烟，冲我一乐：“差点儿忘了，舞池里不让抽烟，要不一会儿保安该说了。”

我随口问了一句：“你腰围多少啊？”

“一尺六市尺，二十一英寸，五十四公分！”她红唇轻启，报出一堆数字。

我大笑，这小娘，有点意思。

远远看着她在舞池里跳舞，一条紧身的蓝色连衣裙把她凹凸有致的曲线裹得一览无余，这个女孩子是聪明的，因为她知道自己

给我
一支烟



的绝好身材对男人有多么大的杀伤力。

据说她在钻石人间很有名，也难怪，我刚刚已经领教了她让人过目不忘的本事。

第二天晚上，我应邀去一家迪厅，到了以后才知道原来是一哥儿们儿过生日。

过生日就过生日嘛，偏偏选这地儿，人多的跟下饺子似的，要不是有那么多漂亮MM可以看，估计我早撤了。

我在吧台上拿着一罐可乐看MM。
“给我一支烟。”

嘿，还真巧，怎么在哪儿都能碰上她？！
我脑子里立马闪现出“缘分”两个字。

“你不上班了？”我问。
“上你个头啊，黄世仁也没你这样的啊，还不让人休息啊。”

“呵呵，那倒不是……你怎么老冲我借烟啊？”
“借烟怎么啦？你以为自己叼着牙签呢，又不是周润发。昨天正好是你离我近嘛，今天是这儿我只认识你一个带烟的。我自己不带烟还能少抽点。”

“你一个人？”
“跟我女朋友，她去泡靓仔了。”她随手一指，我看见舞池里晃动着一团金黄色的头发。

“你不去泡？”
她扬了扬眉毛，“我在泡你啊！”说完哈哈大笑。
我也跟着笑了，可能笑得有点傻。
傻就傻吧，谁让身边站了个大美人呢！

2

理所当然的，我们相互留了电话号码。

说真的，对我而言，她只是一个漂亮女孩，一个风月场上游刃有余的漂亮女孩。戏子无情，那什么无义，本身就是有一搭儿没一搭儿的事。可话说回来，爱美之心人皆有之，我是凡夫俗子，只能按俗人的方式支配自己的行为。

第三天，我接到她的电话，在凌晨一点半。

“我下班了，你在哪儿呢？请我吃饭吧。”

我从床上一跃而起，“得，我去接你。”

我一边穿衣服一边骂自己贱货，本来嘛，就算是天仙我明天也得上班啊，除了贱我还真不知说自己什么好。

我们约在一家湘菜馆。

她坐在墙角的一张桌子里，穿了一件低胸的米色上衣，雪白的肌肤在灯光下晃得人有点眼晕。

“给我一支烟。”她说。

蓝色的烟雾裹住她的脸，在她厚重的脂粉之下到底有一颗怎么的心？

“哎，你怎么会做这一行的？”

“没事吧你？这有什么好问的？”她低下头，冲我吐出一口烟，轻轻一笑，“本来是勤工俭学来着，后来发现……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你就跟查户口似的……后来发现钱好挣呗！”

尽管她说自己的事的时候有所保留，但我还是听明白了关于她的前尘经历——她是青岛人，高中毕业之后凭一副好嗓子在夜总会唱歌，后来参加成人高考考到北京第三外国语学院德语系，暑假时跟着老家的乐队到杭州演出，认识了那儿做小姐的女孩，然后

给
我
一
支
烟



在回北京之后跟她们到了钻石人间，很快就以自己的美貌名声大噪。

“你知道吗？”她把披散在肩膀的头发用一个发箍束在脑后，露出美丽的锁骨，“我第一天到钻石人间上班的时候整个人都呆了，天底下还有这么好挣的钱，跟男人说说话就给了我八百块钱……唉，男人啊，你们到夜总会找小姐是图一乐对吧？其实呢……这么说吧，你逗猫玩的时候，能说得清是猫让你开心还是你让猫开心吗？呵呵，男人，有时候真的……呵……”

她轻蔑的样子，好象把世界上所有的男人都看透了，也好象风月场上摸爬滚打的她已经炼就了一副金钢不坏之身。

但是我总觉得她身上有一种跟别的女孩子不一样的东西。

是什么，我说不上。

那天夜里我送她回家，顺便留宿。

只是，她没有吻我。

3

白天真好，因为有阳光。

有阳光真好，因为可以看清她粉黛未施的脸。

她不化妆真好，因为不化妆的她在我怀里温柔地睡。

她鼻息如兰，细细的眉毛轻挑着，尖下巴有一点翘，老天居然造就了这么个尤物！唉，大把男人倒霉了。

就这么看着她，这个美丽的女人，如果我们在别的地方认识，就算上刀山进油锅我也会追她！

而且死缠烂打。

我轻轻吻了一下她的嘴唇。

她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，迷迷糊糊地说：“是你啊……”

不会吧？昨天夜里跟她有过肌肤之亲的还有谁？

已经九点钟了，我今天迟到了！

我明白了以前那些个皇帝为什么有从今不早朝的意思了。可惜我不是皇帝啊，我要真是皇帝，就把身边这小女子带回我的行宫，一辈子都不让她离开我半步！

一想到这，忽然有点害怕，我不是已经爱上她了吧？老天爷，千万别！因为我不是对手！穿好衣服，胡乱洗漱了一下，我坐在她的床边。

“嘿……我要走了，还得上班呢！”

“啊……”，她揉揉眼，还是一副迷糊相，“好啊，”，她靠着床坐起来：“给我一支烟，亲爱的。”

“一起床就抽，你这瘾可是有点大啊！”

但我还是帮她点了一支。

“嗯……亲爱的，咱俩商量个事儿吧，”她轻轻吐出一口烟，没有看我，“是这样，你看，亲爱的……我这个月要交房租了，还差一



点钱,你能不能……”

靠! I 服了 HER!

还以为她也把昨天晚上当做是一份尘缘呢,原来……原来也只是做生意而已!

她倒真不为自己立牌坊!

“差多少?”我冷冷地问。

“嗯……你给我四千就行了。”她如葱的玉指在我腿上磨挲。

这也算是给我打了个八折?

唉,这小娘,也忒黑了点吧?

说真的,我包里还真有钱给她,但本少爷虽算不上风流倜傥,怎么着也是年轻有为、气度不凡吧? 我再怎么样也不会花钱去嫖啊!

“我包里没带这么多钱,过两天再说吧。”

她笑了,扬了扬柳眉:“随便你了,那就不送了,麻烦把门带上!”

那天夜里,我躺在床上,鼻子里尚留她的芳香,指尖尚留触摸她肌肤的感觉,我一次次告诫自己别去想她,甚至用最恶毒的语言骂她,但我还是阻止不了对她的思念。

我被关进了一座牢房。

这座牢房,是用我对她的思念筑成的。

而钥匙,在她手上。

4

夜里我从黑暗中醒来，想着刚刚梦里她美丽的脸。

我摸索着从床头上拿了一支烟，没有开灯，烟头在黑夜里一闪一暗，二十五年来，我竟忽然对自己失去了信心。

也是第一次相信了这个世界上有小狐狸精的存在，我是不是被那个小姑娘迷了心窍？

也许我应该去给她四千块钱，只有这样我才有见她的理由吧？

这已经是第四天了，我没有联系过她，虽然她的手机号码我已经在心里默念了很多遍。

有烟灰落在我的脸上，看看表，午夜十二点半。

十五分钟以后，我开着车飞驰在三环路上。

为什么我住的离那家夜总会这么远？

靠！光是路上就要花掉我二十分钟的时间。

舞池里没有，吧台旁边没有，我楼上楼下转了两圈，还是没有。

咦，人呢？

不是为了我就蒸发了吧？

“有烟吗？给我一支烟。”

回头！

不是！！！

那是一张媚俗的脸，画着黑黑的眼线，粘着长长的假睫毛，一头金黄色的头发蓬松松的，有点象……对了，金毛狮王！

我递给金毛狮王一支烟，然后故做漫不经心地问：“哎，那谁呢，就那个小细腰，叫什么来着……叶子吧？”

“叶子？她啊？找她干嘛？”金毛狮王眯着眼看我，顺便吐出一个烟圈儿。

“没事，我一朋友想叫她坐台。”





“找我得了，我不一样？”

“呵呵，我朋友就点名叫她，怎么？她坐台了？坐包间了？”

“包什么间，要是包间也是在医院里。”

“呵呵……啊？你说什么??”

“我说医院啊，大哥，瞪那么大眼干啥？再大有我的大？想知道啊？那把今天我买的门票给报了吧！”

这里有必要交待一句，在这家大名叮当的夜总会里没有一个是固定小姐，也没有妈咪，她们每天来这儿都要买门票，这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提高了美女的质量，因为不漂亮出众的女孩子是坐不上台的，还得自个儿搭上张百元大钞的门票钱。

“太过分了你。”话是这么说，我还是拿了一张塞给她。

“还得请我喝一杯。”

于是又塞了一张。

“她住院了，昨天夜里的事，急性肠胃炎。”

“没事儿吧？”

“没太多事，就是得输液观察两天。”

“哪个医院？”

“哟，看上我姐们了吧？有戏吗你？小样儿……嗯……得了，不逗你了，住中日了，明儿你打电话给我，我带你去，反正我明儿中午也得给她送饭。”

说着她红唇一动，利索地报出一串号码，扭着屁股走了。

走了两步又折回来，在我脸上飞速的亲了一下，“拿你盒烟啊，宝贝！”

5

中午在公司楼下吃饭的时候，我特意要了一锅鸡汤让服务员打包。

脸上长了无数雀斑的小服务员看着我说：“怎么打包啊？”

“怎么打包？拿你们的锅，下午我给你们送回来。”

跟我一块的两个同事立马好奇起来，问我带锅汤去哪儿，我呵呵一笑：“那什么，我二姨病了，我去医院看看她！”

我带着给“二姨”的那锅汤先去接了金毛狮王。

金毛狮王好象连脸都没洗，估计昨天夜里比较忙。

她一上车就闻到了扑鼻的鸡汤加味精味儿。

“哎，靓仔，你带的什么呀？”

“这么纯的鸡汤味儿你没闻出来？”

“呵……人家送病人都送鲜花，你老人家送鸡汤，也忒过时了吧？”

“鸡汤能喝，花能喝吗？”

“喝个屁，她 TMD 得的是肠胃炎，估计什么也喝不下去。”

“你不也是给她送饭的么？小姑娘家家的，一口一句脏话。”

“去你的，小样儿……我不送饭送什么，她吃不吃的是她的事，我可是心到了啊。哎，你干什么的？”

“什么干什么的？”

“笨，我问你做哪行的？”

“中关村做电脑的。”

“还高科技呢，啧啧……看上叶子了吧？你有几个千万？”

“我叫李十万，不叫千万。”

“那你有点玄。”

.....





“哎，你到底叫什么？”我从后视镜里看着她，总不能叫人家金毛狮王吧？

“你叫我小玉就行了！”

小玉？名字倒也秀气，就是用在她那么招摇的人身上有点可惜。不过，这帮小妮子没一个是真的。不是有这么一对联吗：假名假姓假地址，骗人骗钱骗感情。

横批：一把一蒙。

扑鼻的来苏水味，我们推门进去的时候，她还没有醒。金毛狮王小玉把手中的饭盒一放，去洗手间了。我在她床边的凳子上坐下，雪白的床单衬着她苍白的脸，我睡梦里的女孩儿。

我忍不住用手指轻轻抚了一下她的头发。

她慢慢睁开眼睛，看了我好久，好象根本就不认识我似的，然后又闭上。

她没再看我，说：“给我一支烟。”

“这儿不让抽吧？你先吃点东西？”

她摇摇头，睁眼看我：“吃什么呀，我什么也不想吃，输了好几大瓶子了，输的我的浑身都快肿了，就想抽支烟。”

“宝贝，醒了啊，怎么样？感觉好点了吗？你昨天不去，好几拨儿人找你，靠，咱那儿少了你这小妖精都 TMD 快不转了，吃不吃点东西？我让我们家小阿姨做了点粥，估计你也吃不了什么……哦，这靓仔，”小玉指了指我，“人家还带了锅鸡汤给你呢，就跟你丫正做月子似的。”

“你大爷的，你才做月子，就是做月子也是你的。”叶子回敬了一句。

“靠，我没那功能。”

我真想说：我有。

我左脚踏出病房的时候，她突然说了一句：“下次来的时候带束百合，这里头一股来苏水味儿，都快被熏死了。”

别说是一束百合，就是一车我也愿意。

6

下班之后我先去了趟花卉市场。

百合百合百合，我这辈子还没给谁送过花呢，即使是我前任的女朋友也没有过。

说到我前任的女朋友我还真有那么一点点怀念。虽然她现在只成了我钱包里放着的一张照片。我这个人恋爱史简单的很，甚至是可怜。

我出生于军人世家，上大学时理所当然地报了军校，满学校除了一个女教官之外，清一色的全是大老爷们加小老爷们，每天除了专业课就是政治学习和军事训练，一到晚上累得就跟龟孙子似的，头一挨枕头就着了。

大学里的浪漫爱情就这么给耽误了。

刚参加工作那会儿倒是暗恋上一个女孩子，可惜剃头挑子一头热，还没等我表白呢，就被我一个同事捷足先登了。

后来我认识了一个东方歌舞团跳舞的女孩，说是女孩，实际上她比我大四岁，当时她有一个新加坡的男朋友，我不过是填补一下她的空虚罢了。

但她算是我正儿八经谈过的唯一一个女朋友，即使她后来远嫁新加坡，我也没有把她的照片从钱包里拿出来。

我有点懒，这我承认。

所以，对于女人，我实在不知道怎么去泡。

这有点让人乏味，也有点让人泄气。

不过还好，好在我还差叶子那小娘四千块钱，看在钱的份上，她会见我吧？

推开病房门。

我靠！

给
她
一
支
烟



全是美女！

除了叶子、小玉之外，还有四个女孩，一时之间，我有点眼晕。

叶子今天还真在众姐妹面前给我面子，见了我非但没象中午一样闭上眼，还冲我轻轻一笑。这一笑，当真是倾城倾国，万千粉黛无颜色。

“真带了百合来啊？哦，来介绍一下，”她指着那几个女孩说，“小玉你认识了，这是忆婷、小云、青青、雪儿……这是我朋友——李海涛。”

李海涛是李海的弟弟，今年二十岁，比李海大一岁，他和李海长得很像，都是高高的个子，浓眉大眼，鼻梁挺直，只是比李海更瘦一些，而且他的头发比李海更长，也更黑，他留着齐耳短发，发梢是黑色的，中间夹杂着一些浅色的发丝，他穿着一件白色T恤，一条深色牛仔裤，脚上是一双运动鞋，他站在叶子旁边，微笑着，看着我，我看着他，觉得他很帅，也很有气质，他的眼睛非常有神，仿佛能看透一切，他的笑容也很温暖，让人感到很舒服，他的声音也很有磁性，听起来很有力量，他的整体形象给人一种阳光、自信、阳光的感觉。